

關於正音的三個問題

《漢語正音辭典》序

伍鐵平

北京師範大學中文系

王昕若送來他主編的《漢語正音辭典》，希望我寫序。借這個機會，我打算談幾個同正音有關的理論和實踐問題，以便說明王昕若主編的正音辭典的價值。

正音的重要性

正音有很大的實踐意義。早在隋代，陸法言就編了一部《切韻》。該書參校古今，折衷南北，目的在於正音，要求發音切於實際。《切韻》的音系可以說是公元六世紀文學語言（即標準語）的語音系統。清朝的雍正皇帝在1728年發佈詔書：「朕每引見大小臣工，凡陳奏履歷之時，惟有閩、廣兩省之人仍係鄉音，不可通曉。……官民上下言語不通，必使胥吏從中代為轉遞，於是添設假借，百病叢生，而事理之貽誤者多矣。……應令福建、廣東兩省督撫，轉飭所屬府州縣有司及教官，徧為傳示，多方訓導，務使語言明白，使人通曉，不得仍前習為鄉音。」詔書下達後，全國各地紛紛興建正音學院。其中邵武一郡的正音學院，直到嘉慶、道光年間仍在開辦。這類學校實為我國最早推廣官話的學校。清朝還規定「舉人、生員、貢監、童生不諳官話者不准送試」。

在外國，正音也是一個很重要的問題。這一點在外國的文學著作中也有所反映。例如，蕭伯納在1916年寫的《皮格馬利翁》（中譯改為《賣花女》）描寫英國一個在街頭叫賣的賣花姑娘滿口倫敦土話（在英語中這種土話叫做 cockneyism）。一個語音學家對

香港時事來做例子。這樣做，除了可以使香港的讀者對這本書產生親切感外，也使這本書添了不少趣味。能夠從趣味中得到知識，真是一大快事。

家樹兄精研古籍，現在利用他深厚的古文知識談論語法，內容更見簡要。細讀家樹兄的文章，可以使我們更深刻認識中國語文。更深刻認識中國語文，可以使我們對中國語文更感親切。對中國語文更感親切，又可以使我們樂於更進一步認識中國語文。這樣，我們的語文程度就提高有望了。

人說：「她滿口土話會讓她一輩子受窮，我不用六個月就能讓她講話像個公爵夫人，能出席大使的宴會。」果然，經過這位語音學家的精心訓練後，她改操一口流利的標準英語，成了上流社會談吐風雅的女子，連貴族子弟對她都一見鍾情。這是英國二十年代的事情。到了八十年代，根據 A. C. Gimson 教授為《通用英語發音詞典》1981年第十四版寫的《導言》的介紹，由於廣播和電視等傳播工具的影響，現在英語的階層分化現象已經不像蕭伯納時代那樣明顯了。

我國也有類似的現象。趙元任在《我的語言自傳》中談到二十年代他自己和山東的傅斯年由於學說北京話，遭到家裏人嘲笑，說他們不該說老媽子的話。那時在上海，工人和人力車伕多半說江北話，即以揚州方言為代表的南方官話。現在中國這種語言階級分化的現象已基本消失；因此，根據《皮格馬利翁》改編的同名美國影片譯成漢語後，當譯者用山東口音對譯賣花女的倫敦土話，用北京話翻譯上述語音學家等其他角色的標準英語時，現代中國的絕大多數聽眾只是覺得賣花女操山東口音有點滑稽，不會感到那是用來說明下層語言特點的。

上面說的是在本族人的言語集團中正音的重要。在同外國人交往時，正音也有十分重要的意義。例如，外國漢學家大都是跟著教師學習純正的標準漢語，很少有機會接觸各種帶方音色彩的普通話；因此，漢語發音稍有偏離，他們就聽不大懂了。由此可見，王昕若主編的這部正音辭典在國際交往日益頻繁的今天，對中外讀者都具有重要的實用價值。

正音的原則，正音法和正寫法的關係

阿赫曼諾娃主編的《語言學術語詞典》(1966年)指出，正音法「是一門語言學科，它研究語言中的各種發音變體，從中挑選的那些發音變體必須比較符合人們習慣的傳統、語言發展的趨勢和前後一貫的原則」。中國國家語言文字工作委員會、國家教育委員會和廣播電視部在1985年12月頒佈的《關於〈普通話異讀詞審音表〉的通知》中說：「這次修訂〔指修訂上述《審音表》〕以符合普通話語音發展規律為原則，以便利廣大羣眾學習普通話為著眼點，採取約定俗成、承認現實的態度。」這個原則同上述詞典的說法大致相同，只是沒有提到前後一貫的原則。這可能是因為在實踐中，這條原則同承認現實、符合習慣和語言發展趨勢等原則有時發生衝突。例如，究竟應該選擇文讀還是白讀作為詞(字)典應收的標準音(詞典具有規範作用，通常應選標準音，這在各國語言中都是如此)，在這個問題上《現代漢語詞典》和《新華字典》就沒有完全遵循前後一貫的原則。例如兩部詞典對「摘」的讀音都注為 zhāi (白讀)，而沒有收 zhé (文讀)，顯然是因為人們今天習慣的讀音是 zhāi。相反，兩部詞典對「學」的注音都是 xué (文讀)，而不是 xiáo (白讀)，也是因為普通話中人們現在習慣讀 xué，只在個別方言中讀 xiáo。由此可見，在這個問題上前後一貫的原則服從於承認現實、符合習慣的原則。

就漢語來說，由於使用了許多由聲符加義符組成的形聲字，正字法同正音法之間關係十分密切。漢語語音同其他語言的語音一樣，從古到今發生了很大的變化，因此有些聲符已經不能表示現代漢語的讀音，這正是很多人寫錯字、讀錯音的原因之一。例如「房」和「旁」是同源詞，「房」是從室的兩旁得義，所以「房」(古時本和「旁」有共同的聲母)和「旁」有共同的聲符「方」。有人將「旁」字下面的「方」字誤寫為「力」字，就是因為不懂上述的道理。另一方面，有些聲符沒有跟著語音的變化而變化，或者聲符原來表音就不準確，於是按聲符原來所表示的音或現在的音讀漢字，有時便會造成錯誤。例如，「械」字在《廣韻》中注為胡介切，根據語音演變的規律，今天應該讀 xiè。但不少人按聲符「械」的讀音把「械」誤讀成了 jiè。這就需要正音辭典來幫助糾正。

有時字形相近也能導致誤讀，如有人將「載歌載舞」中的「載」讀成「戴」，就是因為字形相近。不過，「運載」的「載」同「戴帽子」中的「戴」意義上確有聯繫：「戴帽」即頭上載着東西(《釋名》：「戴，載也，載之於頭也。」)，古時這兩個字有時通用。儘管如此，今天讀錯這兩個字還是不應該的。

正音同標準語的關係

正音同標準語有密切關聯，因為通常就某一種語言而言，所謂正音，是指說話人的語音符合標準語。既不能將一個字的音讀錯，也不能將方音帶進標準語。然而中國近來突然面臨一個特殊問題，即實際上存在一種在臺灣、香港、澳門等地區廣泛通行的帶南方腔調的普通話。這些地方的電視、電影、廣播、舞臺等都使用這種普通話。同大陸所推行的「以北京語音為標準音」的普通話比較，除了在某些用詞上的差別外，在腔調(可能包括聲調、語調、色彩等方面)上顯然有所不同，人們一聽就知道二者的差別。不過拿一個個字的字音來說，二者大部分相同，因此操「以北京語音為標準音」的普通話的人，完全能聽懂這種帶南方腔調的普通話。

普通話的上述特點不同於地方普通話，例如湖南有一種以長沙話為基礎的湖南普通話，這種普通話的使用很少超越省境和同鄉人的範圍。除粵方言外，也很少有用地方話拍製的電影或電視。但是，正如上面所說的，上述南方腔調的普通話的使用範圍很廣，且有向大陸擴展的趨勢；因此，儘管帶有南腔，我們仍必須承認它是普通話。

《現代漢語詞典》將「普通話」解釋為「現代漢語的標準語」。這種「現代漢語標準語」是海峽兩岸都推行的一種「民族共同語」(大陸稱「普通話」，臺灣稱「國語」)。通常一種語言只有一種標準語，這種標準語的基礎方言通常是操這種語言的民族所在國家的首都的語言，如法語以法蘭西島(今巴黎一帶)的話作為標準語。我國曾經以洛陽話作為標準語，因為在歷史上曾先後四百餘年以洛陽為首都，二百餘年為陪都。大陸使用的普通話以北京語音為標準，是因為北京從金代起，建都歷史長達七百多年。上述南腔普通話的形成，可能同臺灣等地長期與大陸隔絕有關。

王昕若主編的這部辭典中附有「大陸與臺灣部分讀音差異對照表」。在詞典中收入這種附錄，可能也是反映了海峽兩岸交流的實際需要。